

永清县气象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气象事业发展规划的制定及气象工作的组织实施；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气象活动进行指导、监督和行业管理。

2. 组织管理本行政区域内气象灾害防御工作；组织拟订和实施本行政区域的气象灾害防御规划；管理本行政区域人工影响天气工作，指导和组织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指导城乡气象工作，组织推进农村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和农业气象服务体系建设，组织指导乡镇（街道）气象工作站和气象协理员、信息员队伍建设。

3. 组织管理本行政区域内雷电灾害防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对可能遭受袭击的建筑物、构筑物和其它设施安装的雷电灾害防护装置的检测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雷电灾害防护装置的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负责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施放气球活动。

4. 组织本行政区域内气候资源的综合调查、区划，指导气候资源的开发利用和保护，组织并审查重点建设工程、重大区域经济开发项目和城乡建设规划的气候可行性论证和气象灾害风险评估。

5.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气象台站和气象设施的组织建设和维护管理；组织管理本行政区域内气象探测资料的采集、传输和

汇交；依法保护气象设施和探测环境；负责审查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所使用的气象资料。

6.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气象监测、预报、预警、公共服务管理工作；组织管理本行政区域内气象信息的发布和传播；组织重大活动、突发公共事件气象保障工作；承担重大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建设及运行维护。

7. 组织开展气象法制宣传教育，负责监督有关气象法律法规的实施，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的行为依法进行处罚，承担有关行政诉讼；组织宣传、普及气象科学知识。

8. 管理本级气象部门内部的计划财务、人事劳动、队伍建设、教育培训和业务建设；负责气象部门双重计划财务体制的落实工作；负责党的建设、精神文明和气象文化建设。

9. 承担上级气象主管机构和本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永清县气象局(本级)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2			
3			
.....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2018 年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39.69 万元。与 2017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62.49 万元，下降 30.91%，主要原因是相比较 2017 年，2018 年的项目经费减少，人员支出较 2017 年也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9.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9.69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9.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5.23 万元，占 54.1%；项目支出 63.84 万元，占 45.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9.69 万元，比 2017 年度减少 10.64 万元，降低 7.08%，主要是项目经费减少；本年支出 139.07 万元，减少 63.11 万元，降低 31.21%，主要是人员和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9.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一致；本年支出 139.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7%，比年初预算减少 0.6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由结余。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9.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支出 137.55 万元，占 98.9%；住房保障支出支出 1.53 万元，占 1.1%；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5.2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3.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0.02 万元，和年初预算一致，主要是公务接待费 0.0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持平，因无公务用车，故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2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接待共 1 批次、1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招待气象系统调研来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狠抓绩效考评，确保部门决策部署有效落实

2、绩效指标是绩效考评的重要依据，是绩效管理工作的基础。实践中，我们将各部门的年度工作任务细化分解成具体的绩效指标，以保证绩效指标体现上级和本部门的战略意图和年度工作方向。同时，还将党委班子考核、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综治和平安建设考核以及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考核结果运用到绩效考评指标体系中，确保了绩效考评更加符合本部门实际。

3、注重绩效指标的过程管理，将效能监察结果列入各部门的绩效考评指标，实行扣分制，通过实时数据采集，定期察访核验，推动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4、开展公众评议，通过问政于民提升群众满意程度。实践中，我们把公众评议纳入绩效考评综合得分中，坚持把人民群众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绩效管理的根本标准，坚持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建立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参与、人民群众满意的绩效管理制度体系。

5、（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前期准备：整理财务资料、采购资料、设备验收手续、查看检测设备运行情况。

6、组织实施：由副局长戴佳伟组织单位财务人员相关人对

项目档案进行梳理，检查项目落实情况，设备购置验收情况，分析项目绩效情况。

7、分析评价：完成了设备购置计划。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3.7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61 万元，降低 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略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8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1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持平。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本部门 2018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 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

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